

证券代码：920106

证券简称：林泰新材

公告编号：2025-119

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授权委托理财情况

（一） 审议情况

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5年5月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在前述额度内，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任意时点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不超过10,0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2025年9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5年9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增加不超过人民币0.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在前述额度内，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额度增加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将变更为1.5亿元，任意时点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不超过1.5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4）。

（二）披露标准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相关规定，交易的成交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超过 1,000 万元的应当及时披露。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9,700 万元。截止目前，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 9,700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1.99%，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达到上述披露标准，现予以披露。

二、 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投资方向	资金来源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东方财富证券周周添利 8 号	1,000	2.30%	无固定期限	浮动收益	固定收益类等	自有资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华夏理财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 133 号	3,200	1.61%-1.93%	无固定期限	浮动收益	固定收益类	自有资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华夏理财悦安鑫固定收益债权型封闭式理财产品 76 号	3,500	2.00%-2.50%	120 天	浮动收益	固定收益类	自有资金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5 年第 40 期 83 号 97 天	2,000	1.00%或 1.82%或 1.92%	97 天	浮动收益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二) 累计委托理财金额未超过授权额度。

(三)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受托方、资金使用方情况

1、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受托方信用情况良好，具备交易履约能力；

2、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为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公司将严格按照《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购买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控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2) 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相关产品的投向、投资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

(3) 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风险性小、流动性高。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筛选和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产品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公司自决策程序授权至本公告日，公司委托理财的情况

(一) 尚未到期的委托理财的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投资方向	资金来源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东方财富证券	券商	东方财富证券周周	1,000	2.30%	2025年9	无固定期限	固定	自有资金	否

股份有 限公司	理 财 产 品	添利8号			月 25 日	限	收 益 类 等		
兴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华夏理财 现金管理 类理财产 品133号	3,200	1.61%-1.93%	2025 年9 月26 日	无固 定期 限	固 定 收 益 类	自 有 资 金	否
招商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华夏理财 悦安鑫固 定收益债 权型封闭 式理财产 品76号	3,500	2.00%-2.50%	2025 年9 月30 日	2026 年1 月28 日	固 定 收 益 类	自 有 资 金	否
南京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单位结构 性存款 2025年第 40期83号 97天	2,000	1.00%或 1.82%或 1.92%	2025 年9 月30 日	2026 年1 月5 日	结 构 性 存 款	自 有 资 金	否
中国农 业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汇利 丰”2025 年第5190 期对公定 制人民币 结构性存 款产品	3,000	0.05%至 2.05%	2025 年2 月20 日	2025 年12 月22 日	结 构 性 存 款	募 集 资 金	否

(二) 已到期的委托理财的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本金收回情况	资金来源	是否为关联交易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500	1.8%	2025年7月1日	2025年9月30日	全部收回	募集资金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7天通知存款	2,000	1.00%	2025年1月23日	2025年2月5日	全部收回	募集资金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苏通园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定期存款	3,000	0.80%	2025年1月24日	2025年2月18日	全部收回	募集资金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	2.15%	2025年2月6日	2025年3月31日	全部收回	募集资金	否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5 年第 7 期 06 号 96 天	300	2.17%	2025 年 2 月 12 日	2025 年 5 月 19 日	全部收回	自有资金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	2.15%	2025 年 4 月 2 日	2025 年 4 月 30 日	全部收回	募集资金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	2.05%	2025 年 5 月 6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全部收回	募集资金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200	2.15%	2025 年 3 月 17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全部收回	自有资金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兴银稳添利双月盈 (园区	200,000	1.37%	2025 年 6 月 13 日	2025 年 9 月 24 日	全部收回	自有资金	否

		金融)			日	日			
招商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信银安 盈象固 收稳利 三个月 持有期 18 号 (招享)	1,500.00	1.92%	2025 年 6 月 12 日	2025 年 9 月 24 日	全部收 回	自有 资金	否
招商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信银固 盈象固 收稳健 两个月 持有期 1号(招 享)	2,000.00	2.17%	2025 年 6 月 12 日	2025 年 9 月 24 日	全部收 回	自有 资金	否
兴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兴银稳 添利双 月 盈 (园区 金融)	3,200.00	1.19%	2025 年 7 月 2 日	2025 年 9 月 24 日	全部收 回	自有 资金	否
南京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南银理 财珠联 璧合日 日聚鑫 现金管 理类公 募人民 币理财 产品	1,000.00	1.75%	2025 年 8 月 22 日	2025 年 9 月 24 日	全部收 回	自有 资金	否

六、 备查文件

- (一) 《东方财富证券周周添利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二) 《华夏理财现金管理类产品 133 号说明书》
- (三) 《华夏理财悦安鑫固定收益债权型封闭式理财产品 76 号说明书》
- (四) 《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 (五) 业务回单

江苏林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30 日